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森林保险市级

评价年度：2021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4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实施依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预期投入等。政策性森林保险是国家的一项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和惠民工程。湛江市 2021 森林保险工作完成情况：1、承保情况方面：2021 年湛江市森林保险投保面积共 63.17 万亩，其中：生态公益林 61.88 万亩；商品林 1.29 万亩。2、理赔方面：2021 年，受损面积 218 亩，保险公司已赔付金额约 7.041 万元，累计受益企业或林农约 3 户，结案率 100%。森林保险作为一项强林惠林政策，帮助林农降低经营风险、及时恢复生产、维护森林资源安全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保障作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 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中共湛江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湛江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湛改委【2020】发 1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通过项目自评的方式，认真做好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任务完成情况较好，其中公益林由政府进行全部投保，自评 96.5 分。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大力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把做好政策性森林保险业务工作，当作林业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和重要任务来完成，积极推动政策性森林保险工作开展，发挥了中央惠林、惠农和支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政策的作用。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 承保情况: 2021 年湛江市森林保险投保面积共 63.17 万亩, 其中: 生态公益林 61.88 万亩; 商品林 1.29 万亩。保费总额 309.44 万元, 其中: 生态公益林 297.02 万元; 商品林 12.42 万元。

(二) 保费资金安排、结算和拨付情况。2021 年全市森林保险保费 309.44 万元, 各级财政保费补贴 305.71 万元, 其中: 中央财政补贴 152.23 万元, 省财政补贴 77.36 万元, 市财政补贴 41.73 万元, 县财政补贴 34.38 万元。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度市直属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21]8 号), 安排 2021 年市级森林保险资金 113.5 万元, 2021 年实际支出市财政保费补贴 41.73 万元, 已支付完 2021 年森林保险需要市级财政补贴的保费。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湛江地处沿海, 台风多发, 承保风险大。林地分散, 承保公司签单成本较高, 保费偏低, 承保公司拓展业务积极性不高, 导致商品林承保率偏低, 商品林承保面积达不到测算数值, 导致资金支付小于预算安排金额。

六、改进意见

政策性森林保险是国家的一项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和惠民工程。湛江为台风灾害高发地区, 每年都会遭受台风灾害, 其中, 12 级以上台风会对林业生产造成破坏, 16 级以上会造成巨大损失。由于台风灾害损失巨大, 政策性森林保险的开展在应对林业

自然灾害方面发挥了积极的减损作用，为林业灾后迅速复产提供了资金保障。我市应该更注重政策性森林保险工作，积极配合保险公司推动政策性森林保险工作开展。目前，我市商品林投保面积还有提升空间，我局应该加强与承保公司和各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将工作责任和工作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县、镇、村，层层抓落实，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做好政策性森林保险宣传工作。